

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第二屆第二次大會

市政總質詢第三組（上）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質詢對象：張市長

質詢議員：荆鳳崗（代表宣讀）

周英英、黃聯富、楊黃秀玉、盧林素娣、張建邦
計六人，時間一六二分鐘

質詢摘要：

張市長閣下，一年兩度的市政總質詢，議員爲表達民意，提出對市政建設的探討與建議向市長請教。市長爲對市民負責，把市政建設績效與成果，作一番報告，也是難得的機會。府會的共同目標，是如何做好市政建設與加強爲民服務，閣下向以坦誠、負責的態度，領導市府，本質詢組同仁，基於愛之深、責之切的心情，對閣下提出我們的看法，與善意的批評，敬請見諒與指教：

1. 民政方面：

強化區公所與調整行政區域，是市府本年重要施政工作，所謂強化區公所，市府已將各局處的卅六項業務授權區公

所辦理，惟據區公所反應，或因人力不夠，或因經費不足，績效尚未顯著，爲期能達到預期目標，希能在六十五年度預算編列時能適應各區工作需要。至於調整行政區域，里行政區之調整，區與區之間區界釐清等案，已送本會審議，但本市各行政區域大小過於懸殊是否可研究調整，如建成區面積僅○·九平方公里，延平區僅一·二平方公里，兩區人口總數不過十一萬多人，兩區合併，面積與人口亦不及大安、中山、松山等大區的一半，又如龍山、城中兩區亦復如此，在精簡機構之原則下，小區可否考慮合併，未悉市長高見如何？請答覆。

2. 財政方面：

市府六十三年度市地方總決算估算，歲入歲出收支相抵，歲計賸餘約爲十二億七千七百餘萬元，揆其原因，收入增加是由於加強稽徵，支出減少係革新節約所致，殊屬可喜，但政府預算，貴在收支平衡，預算之編列，必須審度歲入而後配合市政建設，分別緩急作適當之分配，所謂量入爲出，查六十三年度歲出決算僅五十八億九千三百四十九萬元，歲計賸餘竟達十二億七千七百萬元，佔總支出百分之二十以上，如此鉅額經費經年存庫，不能發揮使用績效，誠屬可惜，更顯示市府編列六十三年度總預算時預估偏低，不知六十四年度預估情形如何？據市銀行六十三年六月份統計資料，該行總存款項下，公庫存款高達五十一億三千二百三十六萬元，公庫如此鉅額存款，各機關爲何不能依據年度工作計畫限期有效使用？是否影響市政建設？

敬請答覆。

3. 教育方面：

本市教育的發展，在量的方面，已著成效，但質的提高，有待加強，尤其發展職業教育與科學教育，以及推行建教合作以適應社會需要，應加強實施，教育是百年大計，亦是立國的根本，除有形的學校教育外還有無形的社會教育與精神教育，市長領導市府，綜理市政，指揮所屬機關，未悉閣下對本市教育發展的方向，看法如何，對各校的教學環境有何改進方案。社會與精神教育的推展如何加強推行，願聞市長高見。

4. 建設方面：

興建市場與解決攤販問題，是市政建設很重要的一環，因為每一個家庭都希望有個價廉物美而清潔的現代化市場可以購物，同時有數以萬計的小本經營者需要市（商）場攤位營業維持生活。但市府興建市場或商場績效不著，因此到處攤販影響交通與環境衛生，僅靠警方的消極取締，不但未能解決問題，反而引起攤販業者的怨恨，又如南京西路圓環地帶，為本市名聞中外歷史悠久的露店與夜市，但對交通阻塞與環境之影響，形成紊雜髒亂的地區，雖常聞市府有改建圓環地下或高樓商場消息，但迄未見實現，請問市長，有何良策解決本市攤販問題？請答覆。

5. 工務方面：

近年來的工務建設，已完成了很多項重要工程，但工務建設的輕重緩急，可能是見仁見智，因此過去對本市工務建

設常有被譏為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應急措施，未悉市長對本市工務建設的通盤構想如何？例如忠孝東路五段未通，關係着松山五分埔地方十萬市民的進出不便，與南港連接的交通，又如和平東路一段迄未拓寬嚴重影響交通與市容美觀，又如一雨陸地行舟的下水道問題，迄今依然如故，還有本市的都市計畫，對人口的密度，是否需要有效控制並作有計畫分散遷徙，如老市區的更新，與新社區開闢，何者為重，過去曾聽到市府對本市面積最小人口最密的古老建成區有都市更新計畫，不知此議能否實現？

6. 環境衛生與衛生下水道

大門與客廳的裝飾，不及廚房與廁所所在生活上的需要，這是張市長主政北市的施政方針，改善市民生活環境，是非常重要的，第一階段的巷清計畫雖已完成，但給市民的印像並未感到對生活環境有新的感覺，巷弄到處仍可看到攤販蓬頂，以及雜物充塞，全市計有八千多條巷弄若能繼續限期規劃實施，使本市成爲一個乾淨美觀的現代化都市。不知市長高見如何？

7. 公有財產使用與管理

市有房地產的管理與使用，希能統一有效的利用，近聞財政局對温州街出租的土地，作統一規劃予以整建方式處理，是很好的構想，市屬各單位辦公廳，到處租押使用，使指揮與連絡諸多不便，是否可利用公有土地，興建或合建方式解決辦公廳舍使市有土地得以有效使用未悉市長高見如何？

8. 交通問題與監理業務

本市交通秩序之紊亂，常受國際人士所批評，雖經警察機關不斷努力整頓，但情勢有愈形嚴重趨勢，如幾條重要道路並非在交通尖峯時間，竟然經常擁塞，揆其原因，人車之不遵守交通秩序爲其原因之一，但交通建設亦應研究改善，又如各級學校對交通規則與交通常識教育似應予以加強，並應經常利用大眾傳播工具加強宣傳，以收實效。又監理業務，掌管全市二十多萬輛甲乙種車輛考驗審理工作，現有監理處設備無法適應需要，雖已興建監理大樓，但仍不能配合未來之車輛增加，市民辦理考驗、檢查等手續，常嘖有煩言，但監理單位工作人員，因受場地設備及人員之限制，亦苦不堪言，因此根本解決之道，勢必增設監理站，方能解決擁擠現象，未悉市長看法如何？請一併答覆。

9. 市營公用事業發展問題

自來水第四期擴建工程，據說需要經費一五〇億元之鉅，不知其財務計畫如何？如其全以舉債興建，將來是否全以調整水價予以償還？又聞翡翠谷水壩很高，安全性如何？地方人士到處陳情反對，市府持何種態度？

本市自改制以來，公車處未聞有增購新車，據閣下本次施政報告，增購公車計有二百六十輛，預定於本月底與明年五月間可參加營運，殊屬可喜，希能加強監督，務使公車業務能正常發展走上企業化，以利民生，未悉市長意見如何？均請答覆。

10 醫療設備之充實與衛生保健

本市衛生保健工作，諸如防止疫病傳染，嬰幼兒健康指導工作，均著有成效，但由於人口的急遽增加，以致醫療機構，有人滿爲患，對求治病患者常有無法收容的現象，根據閣下施政報告，已有增設醫療機構及擴充設備的計畫，但本席等仍感現有計畫不足以應付目前社會之需要，希望市長能重視實際情況，增加預算，充實醫療病院，增加設備，以應社會急需不知市長意見如何？請說明，我們知道，張市長來臺北主持市政，誠如你所說：「憑良心作善事，挖空心思，爲民服務，你今後市政致力的目標，特別着重在對市民的生活、治安、就業、住宅、教育等方面努力，本席等至感欽佩，希望能爭取時效，做得好，做得快，使臺北市政能更乾淨，更平實，則市民幸甚！

市政總質詢第三組補充資料

周英英

- 一、臺北盆地地層下陷嚴重，據報載每年達三十公分，長此以往，二十年後本市大部份地區將成澤國，請問除了消極禁止抽取地下水之外，有何積極方法，以防止地層下陷？
- 二、本市違建查報工作，未盡令人滿意，茲建議由警察局、國宅處、工務局合組檢查小組隨時對本市各里作全面性抽查，以杜流弊，防止新違建之產生。
- 三、攤販對本市交通市容之影響，衆所周知，本席認爲攤販之形成，主要因素有三、(一)農村人口集中，城市多以攤販爲謀生創業之捷徑。(二)政府未舉辦失業保險，人民失業或事業失敗後，多以攤販爲最後出路。(三)市場建設緩慢，未能

適應社會需求，助長攤販滋長，是故以警力取締攤販，乃係治標，而非治本，本席以為欲求根治攤販問題，必須從下列數端着手：(一)農村經濟復興，政府提出可行措施，促使人口回流，將勞力投入農業生產行列。(二)舉辦失業保險，使生活獲悉保障，不以攤販為最後出路。(三)加速興建市場，公平合理容納攤販，未悉市長高見如何？

四、本市果菜價格高昂，影響人民生活至巨，產地至中央市場之供應運輸，銷售固為重要因素，然而零售市場價格不合理，實為一大原因，通常零售價格約為二倍以上，果菜公司成立伊始零售價格之能否合理抑抵，實為成敗關鍵，請問市長有何具體方策，解決此一影響全體市民生活之問題。

對興建水肥處理廠之檢討

黃聯富

市府原計畫興建的水肥處理廠，由於目前正在進行衛生下水道工程，以致將該廠興建計畫予以擱置，可是依照專家的估計，臺北全市衛生下水道工程，最快也要二十年不能完工，在如此一段漫長的施工期間內，如果不建水肥處理廠，全市所產生的水肥，不但影響到全市環境衛生，同時也污染河水，因此顧及全市市民的健康，經檢討後，謹提出芻見，藉供市政有關主管的參考：

一、臺北市是一個工商業發達的都市，工業廢水是造成環境衛生不良因素之一，因為多數工廠廢水並未經過徹底處理，排放進入河川後，依然會污染河川的水質，另一個影響環境衛生更大的因素，就是水肥的處理，依據市府統計資料

，臺北全市的水肥產量，每天約有一千公噸，由於處理設備的不足，以致增加了環境衛生整頓的壓力。

二、目前臺北市水肥的處理，係採用最簡單的方式，將所收集的水肥，分別送到大同、東園、大理等處簡易過濾池，經簡易過濾處理後，再放流到淡水河中，雖然在大同的簡易過濾池，加設粉碎設備，但容量極為有限，以致仍有未處理的水肥，流入淡水河，使河水的自淨能力為之減低，故有缺氧的情形發生，影響到河川的正常用途，這是極不合清潔衛生要求的水肥處理方式。

三、解決臺北市水肥最佳途徑，當然是興建全市衛生下水道，可是這項工程，不但需款二十五億多元，而且所耗用的時間也很長，雖然正在進行士林區的衛生下水道，如果要使全市區的衛生下水道興建完成，最快亦需二十年以上的時間，所以不是水肥處理工作所能等待的。

四、目前臺北市多數使用者為化糞池，這是一種臨時處理變通辦法，決非解決都市水肥問題之有效構造設備，一般化糞池處理能力有限，同時市民只知使用，缺乏維護常識，放流水均未經消毒，所以含有極多之病原菌，寄生蟲等，由化糞池排出之放流水，由點而線，由線而面，擴及全市區，增加全面污染的機會，而且貧民違建區，斗室住屋，既無空地，巷弄又狹窄，再加本市自來水水壓太低，水量不足，均不合全面普遍設化糞池的條件。

五、衛生下水道雖然包括水肥處理，唯處理方式不同，水肥處理廠是以高濃度污染源之水肥單獨建廠有效處理，而衛生

下水道則以水肥混合家庭污水一併設污水處理廠處理，此種方式在日本已有先例，但僅針對已有之完整下水道系統及完全處理設備，而仍在產生水肥地區施行而已，徒增各級處理設備之容量，實屬重複浪費加以本市之水肥收集作業時間特殊，通常集中於凌晨四、五點鐘，最晚在上午九時前收集完畢，而下水道污水流動時間變化則屬全日性，故污水和水肥無法達到充分混合，反而增加污水處理之困難，如要解決此不能充分混合的難題，勢必要造一極大之貯存槽或機動調整處理設備，故污水與水肥混合處理之方法不切實際。

六、世界先進都市，無一已形成合流式下水道的大都市能成功改變成分流式，比如東京，推行了二十五年，仍有許多民衆不願作「家戶接管」，因為如此不但使已建新式化糞池的家庭須廢棄原有設備，花費金錢將家中廁所接管至衛生下水道，而且每年尚要繳費，所以民衆認為不合經濟原則。

綜合上述，因此水肥處理廠的興建，實為刻不容緩的建設工作，初步估計，工程費約需三億多元，二年即可完成，完工後的每年處理水肥所需操作經費，約六百萬元，可是目前本市環境衛生經費，每一市民每年平均負擔約一百元，以三億多元建設水肥處理廠，十年平均分攤，連同維護操作費用合併在內，每一市民每年平均增加二十元之負擔，但對全市的環境衛生的改善，疾病傳染的預防，却可收到顯著改進的效果。

主席（林議長挺生）：

繼續開會，現在進行第三組議員等六位，時間一百六十二分鐘，請開始！

荆議員鳳崗：

議長、張市長、市府各機關的首長、各位記者先生、各位同仁，臺北市議會第二屆第二次大會市政總質詢第三質詢組，質詢的議員有周英英、黃聯富、楊黃秀玉、盧林素絮、張副議長建邦及本席。

張市長閣下，一年兩度的市政總質詢，議員為表達民意，提出對市政建設的探討與建議向市長請教。

市長為對市民負責，把市政建設績效與成果，作一番報告，也是難得的機會。

府會的共同目標，是如何做好市政建設與加強為民服務，閣下向以坦誠，負責的態度，領導市府，本質詢組同仁，基於愛之深、責之切的心情，對閣下提出我們的看法，與善意的批評，敬請見諒與指教。

我們一共提出的問題是民政方面、財政方面、教育方面、建設方面、工務方面、環境衛生與衛生下水道方面、公有財產使用與管理，交通問題與監理業務，市營公用事業發展問題，還有醫療設備之充實與衛生保健的問題，我們一共提出十項問題，我們知道，張市長來臺北主持市政，誠如你所說：「憑良心作善事，挖空心思，為民服務，你今後市政致力的目標，特別着重在對市民的生活、治安、就業、住宅、教育等方面努力，本席等至感欽佩，希望能爭

取時效，做得好，做得快，使臺北市政能更乾淨，更平實，則市民幸甚。

本質詢組的六位同仁，我們非常希望張市長能拿你在本屆第二次大會的市政報告中的一段話，更平實、更負責的表現。因此我們提出來十項問題，更希望我們張市長做得十全十美。

現在我們請張市長給本質詢組各位同仁提出來的問題，加以指教，謝謝！

張市長豐緒：

第一題，關於區公所預算的問題：

荆議員鳳崗：

關於區里的中心檢討案是我們黃聯富同仁提出來的，他還沒有到，我想，今天我們是不是換一個題目談，因為這幾天總質詢下來，民、財、建、教談的很多，我們楊黃議員對醫療衛生的問題特別重視，因此後面還有一個補充資料，是不是請你從第十題先答覆，好不好。

楊黃議員秀五：

我們非常的欽佩張市長在臺北市主持市政以來以最坦誠，最負責的態度，做得非常好，今天我們所談的事情很多，市政千頭萬緒，我在這裏特別提到醫療機構的設備，醫護人員人才的掌握以及他們的待遇方面，希望能夠由我的建議及看法來跟市長交換意見，對我們臺北市市民得到更多的福利以及對我們市政府衛生當局有信心能夠提高的話，我覺得非常的高興，我有八點意見提出來跟市長研究：

一、無照密醫之取締尙待加強。

市長，相信你每天一定看報紙，你是否注意到無照密醫爲害市民生命、身體的新聞？本席並不是要一筆抹煞衛生當局取締密醫的成果，而是認爲須再進一步，因爲醫師關係市民健康至鉅，不容稍有疏忽。

無照密醫的存在並不一定沒有掛牌，甚或有的醫院廣告做得很大，醫院房子也堂皇華麗，而內中却由無照密醫主持，市民無法加以分辨，如何防止？本席以爲，無照密醫之取締應分成兩方面，一方面是衛生主管當局的行動，一方面是市民的有效配合，如果市民皆不到無照密醫處看病，相信無照密醫亦無維持存在的可能，因此，除請衛生當局加強巡邏檢查，主動取締外，並望能對合法醫院醫師頒發明顯標幟，令其懸於醫院入口醒目處，如此有照無照一目了然，無照密醫自無存在的可能，未知市長以爲然否？是否能做得到？

二、充實現有各公立醫院設備，並強化服務機能。

本市現有市立綜合醫院僅仁愛、中興、和平及陽明等四醫院，加上婦幼醫院，病床總數未及三千，以本市二百萬人口計算，其比率是否偏低？且不惟醫院數量太少，醫院設備亦非完滿無缺，各界反應，均盼能快速增添醫院設備，同時改善醫護人員服務熱忱，對市民提供更多更確實的服務，未知市長以爲如何？固然市政建設千頭萬緒，然醫院設備關係市民生命健康至鉅，似應寬列預算儘速辦理。

市長預計如何改善？

三、擴大各區衛生所設備，編制，提高其服務效能，本市現有十六個區衛生所所址簡陋，設備不良，人員不足，無以發揮應有醫護功能，空有衛生所之名而無衛生機構之實，殊為可惜，如能充裕其經費，擴大其編制及增添其人員、設備，不惟能推行保健工作以減少病患的發生，且能分擔市立醫院部份業務，減少公立醫院繁忙之情形，一舉兩得，實應早日實施未悉市長看法如何？有何改善計畫？

四、有效延攬醫護人材，合理提高醫護人員待遇。

前面言及擴充衛生所設備，編制及人員等問題，附帶須言及延攬醫護人材的管見。不只本市各區衛生所延攬醫師不易，臺灣省各鄉鎮衛生所亦面臨無法延聘醫師的困難，行政院衛生署有鑒及此，乃擬定辦法希望能有效解決，惟迄至目前為止，並未收立竿見影之效，此乃一實際問題，其癥結所在，乃在待遇方面，這些醫護人員除支領有限的專業津貼外，其待遇與一般公務人員並無多大差異，以此所得與一般執業醫生相較，相差甚鉅，因此無法挽留優秀醫護人員長久在職，故合理提高醫護人員待遇乃一急切之問題，本席以為市府應寬籌財源儘速解決。

市長以為如何？能否實施？

另外，本席有一不成熟的意見，本席認為醫療院所延攬不到醫生，另一方面各醫學院畢業生亦未能充分就

業，殊為可惜，因此，如能制訂法律，明定大學醫藥學院畢業之後須奉派至各醫療機構服務若干年後始得執業，未嘗不是有效解決此兩問題的辦法。或明定高、普考醫護人員及格後須至指定醫療院所服務一定期限後始發給及格證書據以申請執業，如此亦足以解決公立醫療院所醫護人員荒，且對被任命人而言，一可獲寶貴經驗，一可對社會大眾提供其服務，亦屬可行，未悉市長看法如何？可行性如何？可否反應上級參考採納？

五、合理管制各私立醫院收費以保市民權益。

各私立醫院收費高昂，此乃有目共睹之事實，亦惟如此，一般市民始無法負擔昂貴之醫藥費用而擠往市立醫院，此亦市立醫院繁忙原因之一。

查醫師執業，旨在濟人濟世，非以賺錢為目的，如反以賺錢為目的而忽略濟人濟世之責，則無存在之必要，而現今各私立醫院之收費，有些已跡近離譜，深盼衛生主管當局以萬千市民權益為重，協調醫師公會合理管制各私立醫院收費，必要時亦當以行政權力予以適當的干預，未知市長以為然否？

六、儘速增設市立急診醫院，兒童專業保障醫院及婦產醫院等專業醫院，以保市民健康。

本席前在歷次大會一再質詢或提案，希望增設急診醫院等醫療機構，惟迄未見實現殊為遺憾！

本席以為此關係市民健康維護甚鉅，應有儘速增設的

必要，未知市長看法如何？何時能予實現？

七、加強醫藥衛生常識之宣傳，並時常舉行全民健康檢查，以維市民健康，防護重於醫療，相信這個原則是對的，如果市民防護工作做得好，相信能減少很多病痛的發生，而要使市民能做好防護工作，一方面要衛生主管當局加強宣導衛生常識，另一方面則要時常廉價或免費舉辦健康檢查，尤以貧苦落後地區更是疾病的溫床，更應加強宣導和檢查。未知市長以爲然否？有否加強宣導計畫？有否加強服務檢查之計畫？

這幾年來臺北市衛生局所做的，小兒麻痺症的預防工作，各種傳染病的預防工作，衛生所護士小姐到每個家庭保健服務工作，做得相當好。

八、加強取締偽、劣、禁藥、合理管制藥房。

報紙上時有偽、劣、禁藥危害市民之新聞，以我中國人之民族性，小病痛自己買藥服用不經醫師處方的情形異常普遍，如若衛生主管當局未能妥善管制藥房，則偽、劣、禁藥危害市民健康大矣！且本席曾在報張上發現「××藥經查係劣（偽）藥，應於×月×日以後禁止發售」的消息，本席以爲，面經化驗發覺其係偽、劣、禁藥，應馬上收繳銷毀，並立即停止發售，何以順延到×月×日以後始禁售呢？此可供衛生主管當局行政的參考。

另外，現有處罰發售、製造偽、劣、禁藥之罰則太輕，利之所誘，實不足以嚇阻此昧心害人之商賈，是否

張市長鑒：

應予加重其處罰，亦頗值吾人研討。未知市長看法如何？今後有何計畫？能否反映上級參考採行？

以上所提八問，乃本席平時所見所聞發爲意見者，謹提出與市長及有關當局共勉，請市長不吝指正，是幸！

謝謝楊黃議員給我們很多的指教，對剛才所提的問題我現在逐題向楊黃議員報告：

首先就是關於加強取締無照密醫的問題，密醫這個問題在我們現在的社會還是相當的多，不但對保健工作有妨害，往往是兇殺案的兇手。所以對這一方面我當然應該加以注意，對這個問題我們目前所做的，就是本府衛生局及衛生所加強取締，隨時派人去查，一經發現，我們除了取締以外，還發表於社會讓大家都知道，但是現在有一個問題，就是罰款罰得太輕，因此可以說沒有收到很大的效果。對這個問題我們中央已經注意到這個事情，因此中央現在已經修改法則，我想短期內可以公布實施，公布實施以後可能會收到更好的效果，對合法登記開業的醫院醫師、普通得到執照以後，照規定要把執照掛在醫院進口明顯的地方，這個我們負責衛生單位也要求他們這樣做。

對這方面我們也希望能夠再加強，最主要的無照密醫往往廣告做得很大，因此很多人就上當，所以這一方面市民自己要提高警覺，不要受廣告的任何影響，對於這一方面請市民多多合作，一方面我們加強取締。

對於充實現有市立醫院的設備，並強化服務機能。

這個也是非常重要，對本市市立醫院我也去看了好幾次，我也跟他們的院長、副院長以及負責人談過這個事情，設備方面我們需要來加強，尤其是我們現在醫師的素質，我們市立醫院有很多權威醫師，我個人覺得非常高興，過去很多人談到醫院的醫師自己開業，往往把市立醫院做爲拉生意的地方，主要目的並不是來服務，而是與病人接觸以後，拉到自己的醫院去，對這一方面，我們特別注意，到目前爲止我們的風氣還不錯。

至於各市立醫院，譬如說中興醫院的增建，市立急診醫院、結核病防治醫院以及市立療養院、婦幼醫院，我們正在做，完工後可以增加很多病床。

醫療設備配合我們年度的預算逐漸增購比較新的儀器，同時提高醫療的水準，我們正在計畫。

對於擴大各區衛生所設備的高見，我很贊同因爲衛生所與市民接觸的機會很多，對這方面我們目前也正在計畫，同時也在加強設備。

盧林議員案發：

市長，我打斷話，對不起，關於衛生所方面，我們建成區的衛生所是佔了公園預定地，一直到現在還是日據時代的房子，我那天建設都市計畫委員會，是不是可以把原來公園預定地的內側，就是赤峯街的左側，因爲赤峯街這條路非常窄，交通不方便，因此，需要在大馬路旁邊，能不能把它移到現在拓寬的承德路旁邊，這也是屬於公園預定地，這件工作市政府方面應該積極進行，建成區雖然是臺北

市最小的區域，不但衛生所不像樣，也沒有一個圖書館、區公所也非常的窄小，講起來可以說是辦公地方都沒有，所以，我建議市長，是不是可以在現在的建成分局隔壁，有一個彰化銀行的宿舍，大約有五、六百坪，是不是可以跟彰化銀行商量，把它買過來，做爲區公所及里民集會所，或者是衛生所，統統可以把他們設在這裏，不過，衛生所我還是認爲在公園預定地那邊比較好，只要把原來的地方交換，因爲它兩個地方都是公園預定地，因爲衛生所至少要三百坪，三百坪等於三樓，那麼四、五樓可以設置圖書館。不知市長有何高見，謝謝。

張市長豐緒：

對於這個案，我會交給主辦單位仔細來研究。

盧議員案發：

謝謝市長。

周議員英英：

張市長，關於這個衛生醫療方面我來補充一下，剛才楊黃議員所講的私立醫院收費很高，我們曉得要進私立醫院是有錢階級才有辦法，一進去起碼要五百元，掛號一百元，二百元，現在我們衛生所大概稍爲好一點，也就是說那些高昂收費的醫院只有有錢人才有辦法享受，那麼我們市立醫院呢？是最普遍的醫療機構，可是毛病出在那裏呢？需要排隊，我看仁愛醫院每次都要排隊到外面來，有時候去看一次病嗎？早晨七、八點鐘就去排隊，假使說我是公務員要特別請假去排隊，醫師九點鐘才來，看一次病就要佔

了半天，所以我覺得最好加強十六個區衛生所的業務，那麼現在十六個衛生所，有的還沒有所址、很簡陋，希望這十六個區每一個地區有一個健全的醫療機構，中低收入的人，就可就近到他們區裏面衛生所去醫療，那麼我們各區衛生所裏邊醫療設備要跟市立醫院來看齊，通常他們不喜歡到衛生所去看病，就是因為藥品可能用的比較差一點，沒有大的醫院那麼好，所以稍爲中收入的人不喜歡到衛生所去，到衛生所看病的大半比較貧窮的人，假使我們把衛生所機能加強業務，我想大家就近看病，那麼省錢又省時間，國民健康一定可以改進。

還有關於剛才楊黃議員所講的專門醫院，我們現在臺北市唯一的專業性的婦幼醫院，是專門看婦女、小孩的，這個婦幼醫院在宣傳方面還嫌不夠，很多人還不曉得那個地方有一個醫院，而且據說住院的人都說裏頭設備太簡陋，蚊子又太多，也許因爲是舊房子的關係，我們目前還沒有財力擴充建設新的院舍，假如將來有財力的話，希望改建一個現代化的乾淨的婦幼醫院，因爲婦幼健康在整個衛生機構的一環，是很重要的。希望市長注意一下。謝謝。

張市長豐緒：

這個婦幼醫院院房是很舊的，剛才周議員提到的很對，這個事情我們將來需要改建的，確實是很老的房子，所以這個事情，我們應該加以注意。

對於剛才提到的收費問題跟服務精神要提高，這個我們要注意的，尤其是以後提到收費的問題，因爲現在來我們市

立醫院看病的很多，當在醫院本身來講可以說這是好現象，可以說大家相信他，但是反過來說對病人是不方便，因爲要排隊，排的很久，這一點我們需要改進。怎麼樣來加強衛生所使得除了重病以外，普通的病都能夠在衛生所處理掉，免得大家到市立醫院去排隊，今後我們對於這一方面將加以注意，以達成維護市民健康的目的。

荆議員鳳崗：

我們非常謝謝張市長，剛才對本組的醫療機構設備充實以及人員的增加各方面報告非常的詳盡。我想關於我們臺北市的衛生保健，醫療方式可以說有很多地方做的非常好。好像傳染病的防治或者是嬰兒、幼兒的保健工作，我們看了衛生所都做的非常的徹底，但是現在在臺北市醫療方面最嚴重的一個問題，我們曾經在問題裏面指出來，我想提供一個資料給張市長做參考。

據說醫院病床設備的標準，在國際上，好像有一個標準其比例好像是一百個人一張病床，那麼，我們今天臺北市有戶籍的有二百萬，沒有戶籍的可能還有幾十萬以上，換一句話說，按照這一個國際上比較進步的國家，醫療設備，我們今天臺北市應該要有二萬多的病床，才夠標準。據我的資料好像是舊一點，差不多二年前的資料，我們臺北市的病床，包括公立、私立所有的醫院在內，原來是四千多床，現在可能有五千多床。那麼假定照這個標準來說，我們比較進步的國家說是只達四分之一的比例，就是說五千床的話相當於四分之一，因此，我們值得呼籲，張市長，

對於這個衛生保健醫療機構要特別重視，不要受預算的限制，我們早二天記得有高議員也說過，我們編預算的觀念是不是打破這一種慣例性分配的方式，就是確切需要的我們打破這一個限制，爲什麼確切需要呢？我想，各位市政府機關首長也好，可能你們也遇到這樣子，假定現在有一個病人急需要住院的話，往往要找人去找好幾個醫院，才能找到一個病房，那麼，這個是不是醫院有病房不收容呢？不是的，確實沒有病床，沒有病床也有原因，當中，一個是基本方面上就不夠了，那麼今天我們臺北市二百萬人口要二萬床，現在只有五千多床，等於是四分之一設備，那怎麼能夠來適應這麼多人的需要呢？當然今天還有一個問題，也是很頭痛的問題，就是貧民施醫，送進去以後賴在裏邊就不走了，把醫院當做救濟院了，所以這個問題也是給醫療機構很傷腦筋的一件事。所以本來就不夠，加上這一批人到醫院不是去治病，就是去休養，賴在裏邊不去，病房騰不出來，因此，這個問題，確實是非常的嚴重。因此我們常常遇到貧民施醫受病床的限制，一般市民的就醫，常常找不到醫院的病床。

因而我特別補充剛才楊黃議員所提到的強調醫療設備的增加，那麼我特別提出這些資料出來。

我剛才這個資料是不是標準呢？我不敢說，但是至少國際上面來說是一百個人一個病床的設備，這個是一般先進國家裏邊醫療機構是這麼一個標準的。我希望臺北市今後在醫療方面能夠特別充實，一個人的生命盡量延長，總之救

人是一個好事。我想這一點，張市長剛才說明的也很清楚，你已經對這個問題很重視了。所以我們不過特別再呼籲一下，希望在編列預算方面能適應目前的需要，不要受價值的限制，否則它這個設備永遠跟不上。我特別補充這意見給張市長做參考。

我想關於醫療方面，我們也談了很多，答覆的也夠了吧？現在請張市長，從民、財、教、建這個次序，請你答覆民政部門的。這一個問題，也可以說是見仁見智的看法，不過我們同仁大家對這個問題，是基於目前事實的需要，我們願意聽聽張市長的高見，請你說明這一個問題。

張市長鑿緒：

首先關於各區公所六十五年預算編列的問題，我們是看他們業務的需要來核實編列，而且下年度我們對區公所的經建經費也增加了，譬如：零星工程費，里民大會小型工程費，我們都酌量的來調整。

對人口、面積比較小的區是不是來合併，確實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目前，各區公所的行政區域是根據他們地區的歷史，地理的沿革，及各區的利弊來區分的，所以目前如果把他們合併的話，可能問題很多，因此，這個問題需要我們大家來研究的。

黃議員聯富：

因爲我是在延平區長大的，我家以前在建成區，我現在住在大同區，這一帶我最了解，延平、建成開區的界限根本沒有辦法分的。所以這一次民政局提出來的構想，那二個

區的行政地區里畫分的時候就發生困難，變成房子的前面是建成區，後面是延平區，所以現在爲了這個小磨擦，就變成我們議會那天十二個案通過九個案，三個保留下來。延平、建成因爲面積特別小、依照過去人口幾十萬的時候說不定還可以，別區的人口一再地增加，建成、延平人口一再地減少，過去衛生單位的統計，患肺病的人百分比最高是建成區，所以很重視這個問題。一棟平房裏面爲了生活的關係，隔了三層的也有，這樣的地方，一定要改善，剛才，盧林議員提出來，連一個區公所，也勉強買了老百姓蓋的四層樓三棟，當做區公所，沒有一個空地，連一個衛生所也在小公園裏面佔了一塊，所以，剛才盧林議員所說的，向彰化銀行宿舍動腦筋，兩個區如果合併起來才兩平方公里，人口也只是十一、二萬，對行政上也沒有什麼妨害，除了區長、主任祕書減少一個以外，兩個區的工作人員可以互相調配，這樣一來，工作效率是不是可以提高一點，像龍山區、城中區也有一部份這樣情形，所以如果區小的把它們合併是平均發展。

市長剛才所說的，比較特性差不多，好像我們最重視的五月十三日大拜拜，他們兩個區都是同一天，所以生活、習慣方式通通一樣的地方，把它們合併起來對行政方面也可以平衡。

我的看法是這樣，過去如果不去向這方面動腦筋的話我不會提這個案的。

這一次民政局對里的調整方面，依照道理上應該如此來作

業，但是建成區依照實際來作業比現在更小了，所以於心不忍，大家就不敢把它分出來，如果要的話，乾脆以中山北路爲界撥一部份給建成區管理也很適當，爲什麼呢？那一帶的孩子通通在建成區的日新、蓬萊兩個學校唸書，但是行政地區是中山區。如能畫分清楚相信區域更完整，如果是爲了遷就現成，就把建成、延平兩區分了，我想不如把兩區合併，這樣行政力量就可以擴大，職權也容易推行。

建成區沒有一塊空地，所以建成市場拆除的時候，連一個疏適的地方也沒有，暫時把承德路的馬路畫爲市場的預定地，一年半前工務局長對我們報告時說，一年以內一定要解決這個問題，到現在一年超過了，也沒有辦法解決。

像延平、建成我只是舉一個例子，並不是一定要它們兩個區合併，既然民政局在這一方面有一個改善的計畫提出來，市長是不是把它們拉平，譬如：中山區、松山區、里幹事八、九十個人，裏面的工作人員超過二百個人，但是一個延平區我了解的範圍，五十戶的地方也是一個里、如果依照延平區的人口、面積來分畫，可能畫分不到二十個里，但是現在有四十個里、那麼里幹事就要四十四個人，實在很浪費。

這一次里的調整是很對的，好像五百個人以下的要合併，如果針對這個目標演進下去，兩個區把它們合併，那也可以節省一些人力，行政上也沒有不方便的地方，所以，我建議市長，這方面有機會的話這盤的研究一下。

張市長豐緒：

黃議員所提的，也很有道理，不過，對這個區的合併，不是一件小事情，是很重要的，所以我想我們改天怎麼樣來做，初步的交換意見後，再進一步的來研究。

盧林議員素鈺：

剛剛黃議員所說是對的，如中山北路以西劃給建成區，同時，大同區也是很大，把它劃一部分延給平區及建成區，那麼，這樣一來就可以比較平衡了，也就不會感到有的區很大，有的區很小，或者全市來個重劃，這樣更好，因為每個地方劃的面積一樣大，將來，區的大小都沒有問題了。所以，像這種事情，我們是建議市長，希望市長能夠慎重考慮的。因為這樣更可以幫助我們全市區的均衡發展。

黃議員聯富：

議員的選舉我從來不考慮的，現在盧林議員所說的要擴大，我很贊成，應該要如此的做。像士林區依照行政方面來講，百齡橋以西，以前的社子人口是二、三千人，目前已經形成七、八萬人了。是不是大同區劃一部分出去，還是合併到大同區也可以，或者另外成立一個區，重新劃分，我希望提早研討，免得臨時抱佛腳，那就來不及了。

以警力來講，在百齡橋以東一個士林分局，這邊僅僅一個派出所，就管了八萬多的人口，講得不客氣一點，比建成區還大，人口還多，但是只有一個派出所，這是不可思議的事情，警力不夠，會影響治安。

市長如果有意要考慮的話，士林區百齡橋以西部分行政地

區劃為大同區這邊來的時候，也比較容易指揮及監督，一切事情也比較方便。

至於延平及建成方面，如果面積太大的區要劃一部分給我們，也無所謂，我們是希望在全市平均發展的原則之下，提出這點建議。

楊黃議員秀玉：

剛才黃議員及盧林議員兩位所提的，調整行政區的事情，因為他們兩位對於地方很熟悉，所以他們的意見非常的寶貴，希望市長能夠重視，不過，我有一件事情提醒市長，我們調整行政區域來加強行政力量，對我們所有的市民多謀一點福利，剛剛提到延平及建成，不但行政方面的區分要重視，民間方面的團結及合作，也要注意。

其次一點對強化區公所的機能，我覺得應該強化區公所的設備及人力的條件，因為區公所是我們市政府親民、便民、愛民的市政工作推行的第一線單位，譬如說：我們區民要戶口登記、戶籍謄本或者是那一個巷子髒亂、水溝不通，火災、水災、道路的修護、冬令的救濟，環境衛生、兵役工作等等，都是站在我們市政府為市民服務所需要項目的第一線，又有我們市政府各局處三十六項的業務授權給予區公所辦理，在這種情況之下，我希望市長能夠在六十五年度預算編列的時候，能夠適當的調整區公所所需的預算經費以及區公所本身機械的購置及設備，區公所大樓光線通風都加以重視，在這種環境之下，我們區公所的每一位同仁，辦公一定會非常的賣力，我們的區民對區公所

的印象也一定大大的改變。

我想這樣的話，對便民的工作會更順利，親民、愛民的工作在區公所就替我們市政府擔當很重要的一環，也就可以解決一切市政基層工作。對這件事情不知市長的看法如何？

張市長豐緒：

我們也希望能夠加強區公所的功能，對於這個事情由我們市政府來負責，讓區公所能夠發揮，來替市民做一點事情，我們對這個事情很重視。

至於權責方面以及經費的增加，我們正在加強，有一部分我們已經開始做了，有一部分我們正積極的進行，譬如：工商登記方面，在某一個標準我們授權區公所，不要使市民一一跑到市政府來，也就是加強便民的措施。所以，剛才楊黃議員所提的我們會加強考慮，同時也會重視這個問題。

黃議員聯富：

我覺得最近的民政工作，好像是自社會局成立以後一個一個撥出去了，戶政方面從區公所撥出去了以後，區公所變成推行里民大會，而大家不願意管的比較零碎的工作才交給區公所，但是我覺得我們現代國家的建設是多方面的，而且民政工作是推動我們成爲現代化國家的一個很重要的單位。

我們在臺北市不應有的現象應該如何來排除，我想不出方法，所以就教於市長，最近臺北市有些地方環境沒有辦法改善，我研究的結果與教育水準有關係，教育不普遍，不

提高的話，怎麼樣也改善不了這個環境，最近，臺北市出現了一種開倒車的現象，就是拜神歛財，搞得附近的居民無法安寧，一些唸過書的不敢干涉，沒有唸過書的都相信了，大同區方面，據我初步的調查，保安宮是最大的，以外的一共有二十六家，辦了寺廟財團登記的只有二、三家，至於在自己家裏外邊掛個紅布裏邊也在搞這種事的將近有二百家，這樣臺北市演變下來將近有一千家，如果這樣下去，對臺北市只有禍，沒有福。

對這方面的問題，因爲市長你是一市之長，如要民政局來取締，寺廟管理辦法還沒有公布、警察局要去取締，也沒有依據，但是我們要做現代化的國民必須從這一方面來著手，比什麼都有效，而且也是民政工作以後要做的中心工作，我講這個事情說不定得罪了好多在座的信者，但是我們要參加政治工作的人，摸良心，這個事情應該要取締，要如何取締及勸導，希望市政當局切實的研究。

這個事情如果能有效的來做，對我們民政工作方面有很大的收獲，假如在鄉村能夠生存的東西在我們臺北市不一定能夠生存，有時候我們臺北市太自由了，自由的太放鬆了，放鬆下去對我們民政工作及市政工作有很大的阻礙，我是這樣的看法，未知市長的看法如何？

張市長豐緒：

這個事情我們會注意的，因爲我們每個人有信仰的自由，但是不要做爲歛財的工具，過去對這一方面好的很多，不好方面的消息也有，所以，對這件事我們會加強注意的。

荆議員鳳崗：

剛才黃議員提出來的這個問題，確實是社會上急需要糾正改善的，宗教信仰的自由，以及民情風俗的習慣，好的我們要發揚光大，不好的要利用政府的政治影響力量來改善。

剛才黃議員提出這許多問題來，我們希望市政府有關的機關以及民政、社會兩個主管機關，將來希望能夠在這一方面多想辦法來勸導，當然有不法的那更是要取締。我想這個意見我們請市長做一個參考。

關於民政方面，民政可以說是市政之母，一切工作的資料都要從民政開始，但是現在民政的工作拿實際的工作來說，都很空洞，很難做的，因此，我們就在民政部門提出兩個問題，除了剛才黃議員及楊黃議員補充的，就是說基層的區公所，這個很重要。

市長常常講向下紮根，這是一個紮根的工作，所謂地方自治的基礎，還是在基層、區、里、鄰這個等於是大樓的基礎，那麼，在區公所現在我們市政府有三十六項授權的工作，換句話說，那基層的工作已經給它充實加強起來，不過現在留下來的一點問題在那裏呢？就是授權是授權了，但是主要的是錢的問題，我們希望經費要充足，才能做得有效。

我想舉一個小例子；請楊局長或兵役處長做參考的，好像說有一個區公所兵役抽籤，要場地，兵役處發一百元叫區公所去租抽籤的場地，這一百元給工友都不夠，那茶水也

不能準備嗎？

我舉這麼一個小例子，我想請我們各局、處長做參考的，就是說接任工作的條件我們一定要給他，接任工作的要求我們一定要嚴格，我們要他做得好，但是我們給他們的工作條件一定要相等的。

所以我提出來給市長一個了解，同時主要的還要今天列席的首長先生們大家能夠了解這個實際情況，今後有所改進，我想關於民政部分我們就談到這裏。

其次我們就談到財政方面，那麼財政方面在六十三年度市地方總決算估算，歲入歲出收支相抵，歲計剩餘約為十二億七千七百餘萬元，其原因，收入增加是由加強稽征，支出減少係革新節約所致，殊屬可喜。

但是，我們總感覺到過於大的剩餘是不是影響工作的推行，還有是不是我們在編列預算的時候，儘可能使預估接近一點，那麼，這樣市政的推展會做得更快，會做得更好。

以上我們所看到的是主計處的工作報告資料。另外我們又看到一個資料是市銀行的資料在民國六十三年六月底市銀存款當中，公庫的存款有五十一億三千二百三十六萬六千多元，那麼，這個資料顯示出來，我們感覺到這個問題，我們要提供給市長特別注意。

就是說各機關分配的預算，他為什麼不能夠如期的使用，那麼，如果不能如期的使用，換句話說這個年度的計畫，就沒有完成，年度的工作計畫沒有完成，那工作的績效就說不上，我記得前天我們第一組質詢的同仁特別提預算的

使用，本來這個問題他們問得很多，我們不必再重複，但

是，我看了他們問的資料裏面，我們現在提出來的這兩個問題，他們還沒有談到，所以，我就指出來前面一個是好現象，歲計剩餘多了，節省開支，稅捐稽征的加班，另外一面是不是預估偏低了一點，如果預估高一點，那麼預算編出來就能配合市長你的工作計畫，我曉得現在提出來的工作計畫都是受了經費的限制，不能夠照計畫進行，所以在這裏我建議今後在預估方面希望財政局能夠再慎重一點。

再其次一點，請市長注意各機關使用經費，在有這麼多錢擺在公庫裏面不動，在公庫裏不動，市銀行當然很好，拿去貸款賺利息，但是在市政府工作推展方面一定會受很大的影響。

我想張市長答覆前面幾組都談到這個問題，不過，我在這裏再強調出來，請市長能夠重視一下，今後各機關用錢的時候叫他們應當用的一毛都不能省，不要用的分都不能用，如基於這個原則的話，我想今後我們臺北市的市政工作更能向前邁進一大步。

以上的這點意見，市長的看法如何？請指教一下。

張市長豐緒：

剛才判議員給我們的很多指教，我也同感，這個事情我們值得要檢討的。

這個問題前幾天我也向前幾組的議員報告過了，主要的是保留款的問題，同時對這個事情將來我們一定會加強。

荆議員鳳崗：

我們謝謝市長的答覆。

另外我們曉得政府的預算，它主要講的是平衡，我們政府的預算與家庭的預算不一樣，家庭裏面是要講結存的，儲蓄的理財原則。但是政府的理財一種是量入爲出，這是保守一點，是我們今天的政策，還有一種大膽的作風，就是量出爲入，像美國的計畫差不多是量出爲入，他國防的計畫要到什麼目標，因此要加稅到什麼程度，爲什麼他要這麼做呢？因爲他要居於世界領導地位。因此他在軍事方面要加強，他就是量出爲入，我們目前的預算還是量入爲出這個原則，但是量入爲出，不能不出，如果不出，話績效就不好，所以，我指出來，就是要各機關配合他們年度的工作計畫，能夠澈底的執行，同時也可以大膽一點，就是今後的工作計畫，不妨給他有一點量出爲入的方向，當然我們今天有困難，不過，在預估方面可以給他加高一點，因爲經濟的成長率是有一定的成長，在這種正常的狀態之下，我們可以增加一點計畫。

我想這樣對市政建設一定有幫助，關於財政方面我們提出來，一方面請市長參考，同時，希望各機關的首長能夠重視用錢的時效，同時更希望能夠拿一個錢超過用一個錢的用途，就是要在方法上來改變原有的作法，我想這個效果會更好。

我想財政方面如果張市長沒有其他的指教，我的話表達到此爲止。請張市長答覆下面的問題。

張市長鑿結：

很謝謝荆議員的指教，六十四年度的經濟情況可以說已經慢慢走下坡了，因此不可能再有鉅額超收的情況，尤其是目前屠宰稅、地價稅等已經有逐漸減收的現象，這個是比較嚴重的問題，不過，我們會考慮這種情況，然後編預算的時候會特別加以注意。

荆議員鳳崗：

謝謝你剛才答覆財政方面的。

現在就教育方面的問題，我們大家公認的，今天我們中央政府搬遷到臺灣以後，在教育普及這個原則之下在量的發展方面，可以說在東南亞沒有一個國家比我們進步，甚至於世界各國來說，今天我們臺灣教育之發達可以說是數一數二的進步國家，現在有待努力的是質的方面的改進，所謂質量並重，像我們現在的國民小學、國民中學在量的方面，有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就學率，那是相當的高，甚至於國民小學達到百分之九十八、七。

另外一個問題是職業教育，職業教育是配合國家的經濟發展，這是非常重要的，我們過去差不多二十年來可能在教育的政策方面與社會有一點脫節，所以造成今天有人找不到事，有事找不到人的現象，我想這個在我們教育部來說，它也不能不承認這是失策，所以在這兩、三年來大家已經強調呼籲發展職業教育這個方向是正確的，不過在做法方面還不夠理想，比如說：建教合一，還不普遍及徹底，那麼，還有一點就是發展科學教育，本來與職業教育可以齊

頭並進，但是科學教育我們現在只是聽到計畫報告而已，雖然經費使用很多，但是還沒有績效，不能夠立即看到效果，當然教育是百年大計，要一點一點累積起來的，而且教育是立國的根本，我們今天在政策方面，教育是一條鞭的，是教育局秉承教育部的政策指示，但是，我們市政是整體的，它也要財政的支援，也要其他各方面的配合，如果有學校，沒有馬路，我們工務局就配合做一條馬路，那麼這一個市政還是一體的。

所以我們基於張市長是一市之長，可以說按照組織規程裏面來說，市長綜理市政，監督指揮所屬各機關，所以基於市長的權責，我們提出來，當然這個是個人的看法不同，我們也很少聽到張市長對教育方面的高見，所以我們今天特別提出來這個問題，來就教張市長，不但你是站在領導市政，是一市之首長的立場，同時我們每個人也是家長，所以我們在教育方面任何一個人都不會外行，都會了解到一點問題，所以我們提出來，無論是質量的問題，職業教育的問題，科學教育的問題，還有一個無形的就是社會教育與精神教育。當然在學校裏面都在推行，但是到了社會上面，效果不能夠見效，那麼再舉一個小例子，小學的小朋友，每一個都純白到底，愈看愈可愛，但是到了初中還不錯，到了高中他都不太願意認你了，到了大學的時候你也認不到他了，這個現象，我想大家在座的都可能有這麼一個感覺，那麼這個照教育的眼光就值得研討了，為什麼小學的小朋友很聽話，很守規矩，但到了初中以後就有稍

爲一點不聽話，到了高中的時候，甚至你要聽他的了，大學的時候更不用說了。

這個現象以本席個人的看法，我認爲我們由教育下手，不然的話，我們將來扭轉不過來，因此不管交通秩序也好，任何公共場合的秩序也好，我想這個地方下手，這個時候很有效的，因此，這個就注意到什麼呢？社會教育與精神教育都很重要，當然，我們教育局長是一位教育專家博士，我們跟他討教這個或許是搬門弄斧，但是我們還有我們的經驗也可以提出來給他做爲參考，是不是以教育的方法及手段來扭轉我們今天教育方面的問題，我想這一點是我們今天提出這個問題的一個意見。

我想這個問題周英英議員他可能會有更多的補充意見，同時，我們幾位女議員都是從中、小學老師出身的，所以他們對這個問題可能了解的更深刻一點，一方面就教張市長，一方面做補充一點意見。

盧林議員素琴：

我上星期，發現了一個問題，這個問題非常的妙，牽涉到五、六個單位，而且非常簡單的問題，就是我參加一個會議，快結束的時候，有一個人提出一個問題出來說：建成國中現在學生上課都要帶蚊香去，因爲該學校蚊子太多，沒有辦法消滅。

後來我一方面趕快聯繫環境清潔處，該處就馬上派人去消毒工作，效果還不錯，一方面爲了深入了解就打電話給學校查詢，據學校當局表示：這個事情已經發生三個多月了

，當時校方認爲是校舍一帶雜草太多所引起的，所以採取除草措施也未見效果，後來又施行消毒也沒有辦法消滅，始終查不出其原因。後來一位家長寫信給市長、市長可能交給教育局調查，但是調查結果如何我是不曉得。也有家長寫信給衛生局怎麼樣結果也不曉得，可能衛生局也不了了之。所以弄得學生也沒有辦法，使得上課不得不帶蚊香去。

以我猜想不能夠消除的原因可能是隔壁的承德路底與鄭州路交叉的地方有一個建成臨時菜市場所引起的。後來我跟衛生局連繫，衛生局說這一個菜市場是屬於建設局主管的，那麼我再打電話給建設局，我想這個私人的菜市場我就不追究下去了，結果那一天晚上有二個人來找我，什麼問題呢？就是臨時菜市場的幾個攤販接到幾張罰單子，要拘留幾天。

這個問題可以說是惡性循環，最後還要我來收回了。所以我深深感到這個這麼簡單的事情，而且牽涉到這麼多單位而沒有辦法解決，當然我現在不是要責備誰了，就是說這麼簡單的事情拖了三個月還沒有有人管，對於這個事情請市長查明一下。……

主席：

對不起，上午時間已經到了，這一組質詢及答覆的時間還有六十三分鐘，留在下午繼續。

我們謝謝張市長，下午二時三十分繼續開會。
謝謝各位。

第二屆第二次大會

市政總質詢第三組（下）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十八日

主席（林議長挺生）：

各位午安，我們繼續開會，市政總質詢第三組尚餘六十三分鐘，請開始。

周議員英英：

張市長，在上午我們曾經談到教育問題，我們自實施九年國民教育以來，在量的方面可以說相當令人滿意，不過在質的方面還須檢討的地方很多，當然主管教育的部門每年都在不斷努力，諸如教材、師資、教育方式、教導方式等，現在不但德、智、體、羣四育並重，而且加上美育。今天所要跟市長談的根本問題就是要在質的方面改進，所謂質的改進並不是要將一位下愚的學生改變成一位上智的學生，我們都知道人的智慧分配是常態的，分為上智、中材、下愚等三種，當然每一個人的智慧都不能一樣，那我們怎能夠把一個笨的學生教成一個好的學生，也就是他既然智力較差，沒有辦法改進他的質，所謂質的改進又要怎麼講呢？國民教育是每一個人都應該接受的教育，是權利也是義務，在此所謂的權利是立足的平等，如果是一位上智的人，就希望政府能培育初中，以至於高中、大學甚至於留學等最高的教育機會。智能比較低的人當然是無法往高

等教育爬，我們就應另想辦法以解決他將來生活的問題，使他不至在社會上成無用之人，也就是說我們教育的目標是給某人適於他智力範圍內的教育。其根本辦法就應在學智方面稍為改進，當然關於這一點還須建議中央參考，我的構想在此提出供給張市長及有關教育行政人員作為參考，就是在九年國民教育當中，在五、六年級時，老師就應注意到學生的智力與性向，尤其是性向最為重要，有的學生對數學、國文唸不來，但對於敲敲打打、摸摸機器很感興趣，且表現的很好，所以我們應該考驗他的性向予以探討，將來是往工的方面或農的方面發展，總看的出來，說不定另有音樂的天才。到了初中之後就不要像現在一樣的分學區就學，而把上智、下愚混在一起，使老師的教學感到困擾，倘若教材較深，笨的學生就如同鴨子聽打雷，如教簡單的課業，就使聰明的學生感到沒興趣，而久之成為問題學生，往壞的方面想，造成現在國中學生中有很多不良少年，這是以前上初中考試制度時沒有的現象。針對這點我們就應該研究是否教材不適合，而使他的智力無法來發展，內在的潛能無法發揮，這自然是有原因的，在國中階段無須全部施以職業陶冶，而依其性向智力分兩條路走，一是繼續準備將來進大學的智力較高者，還有智力稍差者經性向測驗如有工業方面的興趣，或其他方面興趣者，從初中開始就予以栽培，使他們也有出路，並非祇有讀書才有出路，打破「萬般皆下品，惟有讀書高」的觀念，時下的升學主義確實是影響「質」的改進。如果這辦法可

以實行的話，將有以下的幾點好處：一、節省政府投資在教育上無謂的浪費。二、因材施教可減少學校訓導問題。三、人盡其才使每人發揮潛在能力。這是本席的淺見，如可行的話，煩請張市長向中央建議，不知市長高見如何？

張市長豐緒：

首先很謝謝周議員提供寶貴的意見，我們自實施九年國民教育以來，在量的方面確實增加很多，但是在質的方面確實發生很多問題，針對這些問題有關教育單位正在研究改善。剛才提到國中學生有太保行為的事也是教育單位所應注意到的嚴重問題，譬如現在大家都說交通秩序不好，有待改善，據我所看到有很多人橫過馬路不按照規矩行路，但這些人看起來有些人似乎都受過很好的教育，這是一種很嚴重的問題，學校的教育往往與社會教育脫節，其實社會教育是學校教育延伸而來，雖然現在教育很普及，但還要加強社會道德的灌輸，有些學生在測驗社會道德試題時成績很高，幾乎都可以得滿分，但是要做的時候就不一樣，由這點可以證明教育還不夠澈底，今後當應該加強與重視。

荆議員鳳崗：

對剛才周議員所建議的幾點，市長也很誠懇的說明了你的看法，我想再補充兩點意見給張市長作為參考，現在有很多人批評交通秩序不好，或批評道德觀念不夠，譬如有很多陸橋或人行地下道，工務局所做階梯的銅條是既美觀又堅固，但是時常會發現被小孩子挖掉，這是國民幼稚的做

法，假定公共秩序能夠在學生的身上發揮作用的話，我想多至一個月少至十天就可以把交通秩序弄好，因為本市的學生比例為人口的四分之一，每四個人之中就有一位是學生，換句話說本市的兩百萬市民中，就有約五十萬的學生，若是這五十萬人都能夠遵守秩序注意這事情，那多至一個月少至十天就可以把這事情解決，不但是自己做好，而且還會糾正別人，若是乘公共汽車的話，他們人多個個依次排隊順序上車就可以影響他人遵守秩序，但是今天破壞秩序的還以學生居多，小學生們還比較守秩序，遇馬路總都列隊通過，但是國中、高中、大學等學生就比較不像話，乘車時照樣不管老弱婦孺還是爭先恐後，如果在教育方面，從大、中、小學統統施以公共道德美德的話，我相信在短短的一星期內，就可以把公共秩序弄好。有些騎機車的人在道路上都走S型的，一般以學生較多，更有的把兩個排氣管故意拿掉消音器表示威風，這不但影響噪音、安全及其個人安危，如果行人被撞倒的話實在倒楣。這問題當然說來話長，無法一下子解決，我也曾與高局長說過，是否能創導一運動，如同談青年守則一樣，找出兩句很漂亮的口號，對各中小學下手，在學校每天升旗時是一定把這一段唸完，就如談青年守則一樣的試試看，好像老太太的口慫，使他們記牢，我想或許會有效果。近年來尤於在量的方面發展較快，以致在道德標準方面就較差，希望加以加強，在此特別提出來大家交換意見討教，並請有關方面重視提出改進的方法。

其次學校的教學環境也是很重要的問題，我記得行政院蔣院長也曾經指示本市，要辦理成爲模範性的教育，當然希望處理學校教學環境的案子，不要以普通的案子來處理，這樣就慢了，在女師專附小裏就有七十幾戶的住戶，這住戶有部份是合法的教室做爲住戶，有部份是加出來的違章建築，整個佔用了校地將近有三分之一，差不多有好幾千坪。另外例如龍安國小、建國高中、國語實小、等校內現住的教職員，其住的問題希望教育局早些解決，也要求張市長能夠抽空多到各校去巡視，這巡視有兩個作用；一、對校長們有鼓勵作用，顯示張市長很注重他們。二、有警惕作用，使一些不太負責任的老師或校長，如市長能經常的巡視，可能給他們精神的鼓勵，而且還會有警惕的作用，因此建議市長有空時能帶同高局長巡視學校，帶給學校精神的鼓勵與精神教育，對學生們來講也有一種很大的鼓勵作用。有關教育方面剛才周英英議員也已提供了很多實質上的問題，我再拿以上幾點意見給張市長作爲參考。

張市長鑒核：

以本市人口來講，現在大約平均四個人當中有一位是學生，如果由學校的學生做起，我想對本市的交通秩序、環境衛生及種種建設都會有很大的幫助，尤其是學生更可以影響他們的家長，關於這方面我們是應該加強。判議員建議我到學校去看看，這確實能看出學校的一些問題，上次我會經到學校去看看，確實看到很多違章的問題等等，我將會再去看看，如果發現了問題，當然就馬上想辦法要解決，

關於這方面我會繼續去做。

第四題：建設方面有關興建市場與解決攤販的問題。首先談到興建市場，這方面我認爲還做得不夠，兩年來我們時常在檢討，對於興建市場應該加強，但由於取得土地不容易，另外是地上物的補償問題不容易協調，以致使我們的進度不太理想，日後將大力的排除困難推進。其次對市政建設較有妨害的就是攤販問題，而且這情形是越來越多，如爲了容納攤販問題而天天來蓋市場，也不是根本的辦法，攤販的問題也牽涉到社會問題……。

盧林議員素嬰：

剛剛市長所談的問題是很對的，但以本市建成區來講，至今尚無一個合乎現代化的市場，據說正在計畫中的民生市場，一直爲着市場攤位分配問題以及整建中如何分散舊有攤販異地暫時營業的事作一安排，以至整建民生市場的事未能進行，造成該地之髒亂。另外在建成國中旁邊的臨時市場，本來在搭建後一年就要拆除，但直至現在仍未找到理想的場所遷建。不過據本席的調查，在太原路十一巷內有個臺灣省漁市場，該地方土地大約有六六七坪，據住在附近的市民反應，該地方每逢半夜三、四點鐘時就開始鬧聲喧嘩，並認爲臺灣省的魚市場設在本市來騷擾我們，建議市府能夠把它收回，改建成市場以容納建成臨時市場內的攤販以及在華陰街的攤販，進而改善該地區的髒亂，同時配合將來鄭州路、承德路的拓寬，使交通流暢，減輕圓環一帶的交通流量，另外建成國中師生幾個月來受蚊蟲干

擾的問題也可以解除，請市長是否抽空去看一下，如果有價值的話希望市府計畫辦理。

張市長豐緒：

盧林議員所談的計畫，我們是可以做的，把它收回做爲市場，這計畫可交給建設局規劃辦理。

楊黃議員秀玉：

剛剛聽到市長給我們很誠懇的說明，興建市場與解決攤販問題是市政建設方面很重要的一環，市長在就任兩年多來，我們都聽到市長對這方面的重視和計畫，不過成績都還不太顯著，問題仍很多，本市兩百萬市民的每一家家庭都希望有個價廉物美而清潔的現代市場可以購物，同時有數以萬計的小本經營者需要市(商)場攤位營業維持生活，這是有關民生的確實問題。這兩年多來還時常可以聽到要公民生營或開放民營鼓勵投資興建市場，但一直沒有實現，不知鼓勵民間興建市場的辦法何時公布？最近內政部亦來函指示，對有關公共設施及興建公園、市場等鼓勵興建辦法，這件事不知市長是否很贊成，抑或責成建設局草擬辦法早日促成。以方便市民購物，使小本經營者維持生活，進而可改善交通與環境衛生，倘僅靠警方消極的取締，但未能解決問題，反而引起攤販業的怨恨，所以希望鼓勵民間投資興建、整建市場的辦法早日達成，我曾聽到建設局許局長說，本市興建市場當分十五年來完成八十五座的市場，我覺得時間是拖的太長，希望市長能夠拿出魄力，如同十項建設一樣在五年內就能完成，這與市民生活密切

關係的興建，整建市場，我希望能夠早日實施，不知市長看法如何？

張市長豐緒：

我總覺得本市對興建市場的工作還做得不夠尚須加強，剛才楊黃議員所談到鼓勵民間投資興建市場，我個人是很贊成，如完全依靠政府來做，財力是有限的，而且時間也會拖長，這辦法還無法拿出來，我實在感到很遺憾，將督促有關單位加強這件事，使全面興建市場早日達成。

荆議員鳳崗：

我總覺得本市過去的三輪車問題已經解決，違章建築解決了一半，至於攤販的老問題是一直還無法解決，最近我在聯合報上看到黑白集，它說在本會舉行的專題實詢中講是已經講過去了，但是聽也過了關，過去之後老問題還是存在，始終是沒有把這問題解決。我記得在本市舉行的亞太地區市長會議時，並特別印登介紹本市的超級市場，但經細看該超級市場是屬於華美大樓下面的超級市場，而且圖片顯示的都是幾座民營的超級市場，在每年我們都會聽到公營的西門市場改建、南門市場改建，但還沒有真正的看到公營的超級市場出現。興建市場雖非以容納攤販爲主，取締違規攤販一直由警察來執行也不是治本的辦法，其治本辦法也不是三言兩語就可以解決的，但興建市場的目標總得加緊來做。

繼續談到第五題工務方面：自從本市改制以來，大家有目共睹的是興築大馬路的工程做的很多。我記得在兩年前市

長剛到任時曾經說過，門面固然重要，但是後門也不能忽略。如同一個家裏，廚房與廁所與生活關係是最重要，因此當時我就很敬佩市長的這句話，並希望確實服務到老百姓的需要上，因此可以看到對貧苦的有安康計畫，在對於環境整理方面有巷清計畫，但總覺得過去所做的還不夠，希望能夠再澈底的執行，使市民有舒適的，衛生的住宿環境，就是所謂服務到家。談到工務建設，當然是輕重緩急，個人的看法不同，有一次我曾與盧林議員在商討都市的更新計畫，譬如以本市的建成區來講，該地區恐怕是全世界人口密度最大的地區，以至有人建議是否將建成區整個實施更新計畫，全部予以改建，我們想聽聽張市長對這舊市區予以重建，倘若可以實現的話，可以說是一個很好的辦法。當然要做起來是很不簡單，我們要改建西門市場和南門市場就那麼不容易實現，何況還有五萬多人的區域又談何容易呢？能夠有計畫，逐步的實踐，這也是一個可行的好辦法。當然工務建設需視輕重緩急來做，有的是地方人士的要求，有的是某一方面的需要，而都無法通盤的來做，事實上也是受經費的限制，但是我們總希望真正的能夠使老百姓方便的而大多數人受益的來做，是較為有效益。譬如忠孝東路一共分六段，就是祇有五段還沒有打通，而這五分埔地區現在大約有十萬人口，祇靠小小的永吉路做出入口，這實在是不夠。再說忠孝、仁愛、信義、和平等四條是本市很重要的交通幹道，但是現在的和平東路一段難不能說不通，其實整條祇有這一段尚未拓寬，有一次

我帶領登山活動到姆指山上時看臺北市是很漂亮，當看到和平東路時，一段部份就很難看，忠孝東路又祇中間一段不通，看起來就難看，像這種情形是否應該列在急需的工程當中，其次再按照輕重緩急來做，以上是我們的構想，對於本都市的建設以及老市區的更新是否有必要，願聞市長的高見。謝謝。

黃議員聯富：

市長，很對不起，本組祇剩餘六分鐘，時間關係恐怕無法答覆完，有關第七題；公有財產使用與管理方面的問題想提醒市長注意。我覺得本都市有的房地產很多而都未能有效的利用，且市屬機構越來越多，到處租押使用，有的租十層大樓，有的租三、四樓的小房子，有的是冷氣設備，有的就沒有，參差不一，幾乎是散佈在本市的每一角落，使指揮與連絡諸多不便，似應通盤核計市屬各單位辦公廳之需要，籌建大樓予以容納。但是市府在前幾任市長時，曾將新公園裏的一部份土地租予商人蓋起中國之友社的大房子，照理講租約應訂十年，在十年之後除了要歸還土地外，房子還要歸市府所有才對，但是市府非但沒有這麼做，而且還再延續，無條件讓人使用了二十年，最後又另外讓給別人使用，就是現在的人事行政局辦公的地方，若是人事行政局需要使用，也得編列預算向我們辦理押租繳若干租金才對，結果是沒有，上級吃下級是不對的。我們自己要在新公園蓋社教館，工務局又多次的反對認為照規定不合，以至五千多萬元的預算就此流失。另外南京東路的

羽毛球館是市府出錢蓋的，照理講應由旁邊的臺北體專來管理使用，結果由組成的羽毛球協會來管理開餐廳，體專學生要練球時，相反的要向他們借，俟安排時間後才能使用，像這樣顛倒的例子很多，在租期截止之後，市府又以九年十個月的租期又放租出去，現在算來租期在五年之後到期，市府似應去函，告訴他們到期一定收回自己管理。我們提倡體育的立場也不能將自己蓋好的球館送給人家無條件使用，而且讓人家開設餐廳營利。由以上例子可知市有房地產很多，應收回後妥善加強管理督促。

周議員英英：

剛才判議員所提有關五分埔的工務建設，不知有否包含於松山計畫之內，……。

主席（林議長挺生）：

第三組的質詢及答覆已經完畢，現在休息十分鐘，謝謝張市長的答覆。

市政總質詢第五組

時間：中華民國六十三年十一月二十日下午

主席：

繼續開會，請第五組潘議員天祿，張議員同生開始質詢，時間五十四分鐘，請潘議員先質詢。

潘議員天祿：

張市長：臺北市在過去一年來，在貴市長領導下都能夠貫徹上級的指示，督導市府各級單位主管，盡到責任，對於

市政建設也能當機立斷，有原則，有決心，表現出旺盛的精神，使臺北市的市政建設，在各方面都有很好的進步！這是一件可喜的事情，值得欣慰！值得我們讚揚！在這次大會裏，本席想藉這個機會，提出幾個有關市政建設的問題，請教市長。

第一、興建國宅與開闢公園的問題

多年以來，臺北市由於人口之不斷增加，致使國民對於生活上所最感迫切需要的居住問題，日益感到困難！尤其自去年年底建材漲價，物價大幅波動以後，房租也水漲船高，此對居無定所的市民，更構成嚴重的威脅！因此，為求解決居住問題，實現民生主義「住者有其屋」的理想，政府固已針對現實需要，制定「國民住宅條例草案」送請立法院審議，但一項全盤而正確的房屋政策，必須輔之以切實可行之興建計畫，然後方能事半功倍，獲得積極的效果，否則「紙上談兵」無補實際。

我們根據臺北市政府的統計，臺北市現有人口約一百八十餘萬人，每年人口平均增加率為百分之四點六一，也就是說，臺北市的人口，每年要增加七萬八千人之多，此外又據統計，目前，臺北市除一級貧戶外，二級貧戶有二千七百六零戶，每戶人口有六人以上者，佔百分之六十五，其中百分之六十二的二級貧戶，居住在違章建築之中，而且大部份係租賃而來，除違章建築戶外，臺北市每年增加之人口，以五人為一戶，每年需要增建住宅一萬六千戶。再談到公園建設，近代都市的發展形態，是市區人口密集